

氣候 Climate Generation 少年

愛的萬物論

生態滅絕的入罪化

第13期

2022年7月

艾登堡龍

艾登堡豬籠草

|| 守護水土林氣

應對氣候變遷非難事?

|| 一隻筆為環境

經濟增長的迷失

|| 氣候行動家

紀錄地球的男人-大衛·艾登堡爵士

發行人的話

美好的環境需要新的語言

身體的調適與國家的調適

身體就是一個綜合的調適器，讓人的一生可以適應各種環境的挑戰，只是現在人們不但要經歷各種自然環境的變化，更多時候面對的是來自夾雜環境在內的社會經濟挑戰。台灣是屬於高度脆弱的國家，即使不刻意強調，但實質上每年面臨的自然環境挑戰不少，颱風、地震、土石流、洪水等。人要怎麼變得更有韌性？涉及到人的三觀，價值觀、人生觀、世界觀。同此道理，國家怎麼變成更韌性的國家？涉及到法治觀、自然觀、未來觀。

培養韌性的人生是最好的投資，而不是成本。國家也是。沒有法治的國家，不會有澄明的吏治；沒有自然觀的國家，不會成為可長可久的國家；沒有未來觀的國家，不會有茁壯的世代；脆弱性是變化多端的，當你以為自己是剛強的性格時，另一波無名的悲傷再度侵襲。

平等權是一種出生權？出生那一瞬間就是平等的基礎？還是根本是不平等的化身？天生不平等，社會制度淡化之、稀釋之、導正之、救濟之，於是不平等不會成為一個隱藏基因，不會成為一種循環倫理，更不會限縮自由意志。所以，社會制度不能成為不平等的孵化器，一切有不平等催化劑之可能的社會制度，就是邪惡的制度。為政（人）之道，在於洞察機微，不助紂為虐，不讓不平等成為個人與國家無法調適的烙印。

發行人：臺灣狐蝠

環境品質文教基金會

主編：小毛氈苔

作者：地球觀點

謝英士

<http://www.eqpf.org>

環境品質文教基金會發行

生態滅絕罪入法之重要

去年 12 月，國際刑事法院（International Criminal Court, ICC）有一項非官方的會議，討論的主題是生態滅絕罪。雖然受到的關注不多，但重要性一點都不受影響。

將生態滅絕刑事化，是國際間正在努力的方向，希望以刑責追究之可能性嚇阻一些極端不負責任的國家領袖的生態破壞行為。

從國際到國內，將生態滅絕刑事化一直都是應對氣候變遷與極端環境不正義的「解方」之一，儘管另一端以「激勵」取代「刑責」也不曾消退，畢竟環境治理不可能僅僅依賴刑罰這把刀，何況，久而久之這把刀也會生鏽。

因此，定義何謂生態滅絕不得不「從重」，但這並不表示其他危害較小的環境破壞不具有可責性。

生態滅絕的可能態樣，包括破壞核設施、油氣開採、傾倒危害物質、碳排、不合比例使用殺蟲劑等。早期認為生態滅絕是『不論人為或其他原因，對特地土地的生態系統廣泛破壞，導致該土地之居民和平享有生態系統的權利遭到嚴重破壞』。目前『明知其行為極可能產生環境的嚴重、廣泛、長期損害，卻仍實施的非法或恣意行為』，則是專家組對於生態滅絕的初步定義。

生態滅絕罪之討論並已進入立法議程，是一項有效的「預警措施」。一個人知道自己可以逍遙法外跟可能會入罪之間，可以產生不同的行為判斷，應該是合理預設，儘管不是百分之百証立。



設於荷蘭海牙的國際刑事法院，對犯有種族滅絕罪、戰爭罪、危害人類罪、侵略罪等嚴重罪刑，具有起訴、審理職權

國際刑事法院成立於2002年，是為了追訴國際間最嚴重的個人犯行（可能是企業、金融、政府的高層），種族滅絕罪、戰爭罪、危害人類罪、侵略罪等。生態滅絕罪入法不但攸關上述個人責任之確立，且可能因此獲有賠償等象徵性措施與救濟。

坐視環境破壞與極端氣候對人權的潛在威脅是不負責任的，不管是國家、企業或個人。除了國際環境組織推動生態滅絕罪入法之外，法國也通過了『氣候與復原力法』（Climate and Resilience Law），針對生態滅絕行為可處以十年有期徒刑及最高2,250萬歐元的罰金。

甚至已有團體向國際刑事法院提交申訴，要求調查巴西總統Jair Bolsonaro的危害人類罪（不是生態滅絕罪，因為尚未立法），理由是其助長亞馬遜大規模的破壞。

有人認為將生態滅絕罪納入羅馬規約（國際刑事法院的法律依據）比在巴黎協定形成決議可行且有用。後者常受阻於排放大國之間的角力，莫衷一是。但前者票票等值，只要有人提案，票票平等，大國可以退出（例如美國、中國、俄羅斯），不能破壞或否決。但提案必須經過123個成員國的三分之二以上多數同意。

排放大國與企業面對生態滅絕罪入法的倡議、立法推動、決議表決，應該會膽顫心驚。儘管不一定可以構成「共犯」，但渠等行為必然要做出改變。即使大國退出不加入羅馬規約，也無法擺脫影響，以行為結果地為管轄依據的國際刑事法院一樣具有其威嚇效果。

可以預見，生態滅絕罪之入法在可見的未來，必然會日益受到重視。或許這是在人類諸多愚行中，不得不採取的警示措施，也是未來世代會認同的一個作法，否則如何足以安身立命、實現起碼的環境正義？！



抗議者要求將生態滅絕視為國際犯罪
©EFE / Rodrigo Jimenez

應對氣候變遷非難事？

人類把地球搞得好亂、好複雜，一個又一個的「大」危機環伺在側，難以解決。

以氣候變遷為例，超過150幾個國家都在推動「淨零」，也就是宣稱要在2050/2060/2070達到碳中和、甚至負碳排放的目標。

國家動起來了，企業也嗅到商機。但是，關於氣候的解方，方向真的正確嗎？

關於氣候變遷，除了一年熱過一年，氣候極端不尋常之外，野火、乾旱、暴雨、洪氾、生物多樣性滅絕，愈來愈成為日常。一切幾乎都是「前所未見」（以人類短暫而有限的生命而言），一切好像愈來愈糟。

這幅「人類世」的荒涼圖像烙印在人們的腦海裡，每天都有動植物滅絕、海洋、大氣污染，一個又一個壞的消息接踵而至。國際社會大力推廣的「淨零」目標，支票開得很遠，會不會成為空頭？能不能信守承諾？恐怕都無法樂觀。

在人類淨零的前途未卜，化石煤氣捲土重來之際，有三個國家，竟然「已經」達到淨零，甚至是「負排放」，那就是蘇利南、不丹、巴拿馬。



這三個國家「已經」達成「淨零」或「負排放」，簡言之，就是其森林、海洋所固、所增的碳匯多過人為排放的碳。

根據賈德戴蒙寫的「大崩壞」一書，造成歷史曾有文明的種族消失的最大原因就是「森林不見了」。換言之，「沒有森林，就沒有人」，應該是顛仆不破的真理。要淨零，要負排放，就要固匯並增匯，好好治理森林。

其實，淨零目標可以說是「要發展？還是要生存？」的目標。更精確的說，是在此辯證中重新思考發展之意義與方法，乃至整體生存的狀態調整。

對政治人物而言，大概是發展與生存兩者都要。但是，正如諾貝爾和平獎得主汪葛雷馬薩伊女士所說：除非你挖個洞、種下一棵樹、澆灌、成活，要不然你根本只是在空談。

「沒有樹，就沒有人。」放在淨零政策的尺度上，實有其深意。

經濟增長的迷思

斬釘截鐵的說，認為經濟增長無極限的看法，確實是一種迷思。

從1972年羅馬俱樂部發表『成（增）長的極限』報告之後，50年來，增長不是一個鐵律，卻常以「起伏」掩蓋必須不斷增長的假象。

當前化石燃料的超額使用，形成人類一個幾乎無法逆轉的困局，難道還無法喚醒人們反思這套思考邏輯的問題--不增長，就無發展，無發展，就會衰退，衰退，人類文明就會斷喪。果真如此？

經濟成（增）長的論述必然有其盲點。人需要能量，轉化成貨幣的取得能量途徑，真的是人類生存的最佳模式？即使以氣候變遷因應而言，追求『淨零』的論述，也是以「永續」、「綠色」為前提，其目標都是「發展」。

換言之，方法是形容詞，目標是名詞，從未倒轉，讓形容詞變成名詞，讓名詞轉換成形容詞。

以發展、經濟發展為基礎，真的是人類生存的依靠嗎？

看不見的手，主宰人類的前途想像，資本主義興，人類危，豈有此理？至少，在還沒有現代資本主義出現以前，人類社會不也存續著？但現實是，每個人都已經附屬於資本體系的某個環節，都需要「錢」，研究、消費、維繫親情倫理、滿足、榮譽等，還有什麼是「零成（增）長」所能想像的和諧圖景？

建立在化石燃料的經濟增長模式已經讓人類開始吃苦頭，但換成其他的能資源（例如太陽能、風能等）就可以避免嗎？如果經濟增長的福祉是來自化石燃料這樣的能資源，一旦改變，就可能翻轉？

可能經濟成（增）長的問題不在經濟，也不在成（增）長，而在於機制跟公平正義脫了鉤，那隻看不見的手，讓「財富」集中到極少數人，才是問題所在？為了增長，貿易障礙要掃除，妨礙競爭的法規要下架，資本流動要打開，商品製造與消費要儘可能全球化。

為了回報資本，許多醜惡隨行，包括人類生存的品質也淪為祭品（空汙、廢棄物、不良的基礎建設與城市規劃、不公的機制等）。

被資本主義全面覆蓋的人類生存範圍，包括自然環境，釀成公地悲劇，無以復加。假設經濟不增長，稅收是不是就減少了？能資源是不是可以獲得更多確保？效率、節制、循環，如果成為社會制度的一環，是不是不增長也可以活得很好、活得更好？更公平？更符合正義？讓地球更宜居？至少，不強調增長，人們的工時縮短，休閒增加，收入不公得到改善，自然環境獲得喘息的機會，有沒有可能更幸福？

金融的回應也是重點之一。這個資本的推進器，讓錢更能滾出錢，少數人更富有，少數國家更繁榮，但都不是真正意義的福祉與公平。如果不能期待已經富有的人或國家「解決問題」，那可以期待誰？以什麼方法進行合理的調整？



從封建到資本，社會的變化不是不可預期，但新的動能在哪裡？以化石燃料為動能的所有支撐正在逐漸瓦解，那新的動能還要走同樣的路嗎？還是有其他選擇？能源的效率與需求可以是動態的變化，與上述依靠資本的邏輯需要調整的意思是一樣的。即使取代化石燃料是必然的，但整個結構改變的因應作法，還需要重新學習，加速步調。更可怕的會不會是：包括人權、自由、民主的思想，如果無法與化石燃料依賴脫節，會不會更危及我們賴以生存的社會情境？變得更躊躇不前？人類可能要朝向更集體、更合作的思維，這會對我們熟知的一些個人、特殊、文化造成何種影響？自然環境的成本內部化，其效益是集體的，無法再依賴資本主義那隻「看不見的手」；當人類生存更趨向合作（疫苗或替代能源），資本主義還能說是最有效率的、最符合公平正義的方法？

以國家框限的能資源本來就分佈不均，而增加的人口必然要消耗生物圈的自然資源，多數國家無法自給自足，成（增）長理論的不可行顯而易見，但有更好的替代嗎？有人以「慈悲的資本主義」加以回應，問題是，資本主義裡，有真正的慈悲嗎？

紀錄地球的男人 - 大衛·艾登堡爵士

「狐狸知道很多的事，刺蝟只知道一件大事」。

刺蝟堅持一種普遍原則的形象，或許正適合形容今年（2022）世界地球日前夕頒發，地球衛士獎終身成就得主大衛·艾登堡爵士（David Attenborough）一生所為。

高齡95歲的艾登堡爵士是著名的野生動物製片人和動物學家，他也是廣播員、作家和環境運動倡議者，至今仍在為環境議題，四處奔走。

1954年英國廣播公司BBC首次放映自然系列電視影片《動物園探索》（Zoo Quest），自此之後，艾登堡爵士一直參與錄製、撰寫和放映有關自然世界的影集與廣播。

他最著名的作品是與BBC自然史部門一起製作的紀錄片系列，包含地球上的生命（Life on Earth）、生命星球（The Living Planet）、生命的考驗（The Trials of Life）、冰箱裡的生活（Life in the Freezer）、植物的私生活（The Private Life of Plants）、鳥類生活（The Life of Birds）、哺乳類生活（The Life of Mammals）、灌木叢中的生活（Life in the Undergrowth，談昆蟲）、冷血的生活（Life in Cold Blood），以及星球上的生活（A Life on Our Planet）等，幾乎都在探索「生命」的繽紛多彩與多重意義，時間跨度從1979年直到2020年。



1979年開啟的生命系列，足跡遍佈全世界 ©BBC

在最精華的人生階段，艾登堡爵士走訪全球，用超過40年的時間，譜寫、紀錄地球生命的樂章；但隨著紀錄片的拍攝，艾登堡爵士也見證了自然世界的殞落，人類的擴展與自然的消退。

2019年《生物多樣性和生態系統服務全球評估報告》指出，地球表面四分之三的区域已因為人為活動而變化，超過一百萬種物種面臨滅絕的危機。這樣的劇烈變化，也刻畫在他的心中，促使他在晚年積極投入自然保護與氣候議題。

例如，去年11月COP26氣候大會上，艾登堡爵士發表演講，敦促各國領袖「改寫我們的故事」，鼓勵青年世代「成為治癒自然的一代人」。



演講背景撥放著他早年所拍攝之紀錄片內容，影片旁白提到：「在距今不超過一萬年的時間裡，地球氣候穩定，人類文明得以蓬勃發展...氣候在此期間波動幅度並未超過正負攝氏1度」。

這話也許說得太早，沒想到在艾登堡爵士有生之年，就已經要面對，控制世紀末增溫不超過攝氏1.5度（難以達成）的暖化世界。

活得夠久，就有機會看到世界改變。但暖化的世界，實非他所樂見。

在地球衛士獎終身成就的得獎感言裡，艾登堡爵士懇切的告訴年輕人：「每個人都看見了（氣候變遷），承認那些對星球至關重要的事情吧，拯救自己，也拯救我們的星球」。這是近百老者的肺腑之聲，也是紀錄地球生命男人的請求。

“如果我們照顧大自然，大自然就會照顧我們” Sir David Attenborough
©UNEP